

十堰市关于省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第十一批交办件查处情况的公示

(截至2023年9月23日20时)

省第六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9月18日(第十一批)交办我市的6件信访问题,截至9月23日,已办结5件,其中,查处属实的5件,不属实1件,责令整改0件,立案处罚0件,拘留0人,问责0人,约谈0人。

序号	举报编号	地区	举报的主要内容	查处情况	下一步工作	责任单位	办理状态
1	SD2SY202309180001	郧西县	郧西县上津镇孙家湾村扒山沟从2010年至今都有人非法开挖山石,破坏生态环境,投诉人称虽然现在已经种树但只是为了掩盖罪行,要求追究挖山人的责任。	调查情况: 此件属于重复信访件,调查处理情况已在督察组第九批交办件查处情况进行了公示(见十堰市人民政府官网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专栏)。		郧西县人民政府	办结
2	SD2SY202309180002	郧西县	1.郧西县夹河镇幼儿园学校、夹河老医院埋子下面,生活垃圾乱堆放,已有五六天,臭味太大;2.郧西县夹河镇幼儿园学校对面,临街有一家门店,里面养鸡,臭味难闻,望解决。	调查情况: 1.信访人反映的“郧西县夹河镇幼儿园学校、夹河老医院埋子下面,生活垃圾乱堆放,已有五六天,臭味太大”事项,经调查核实,“生活垃圾乱堆放”位于夹河镇幼儿园与原镇卫生院交界处,刘某蔬菜水果店旁,刘某蔬菜水果店将包装塑料筐、泡沫箱和已变质的水果、菜叶等堆放在夹河镇幼儿园与原镇卫生院交界处,未及时处理。反映事项属实。 2.信访人反映的“郧西县夹河镇幼儿园学校对面,临街有一家门店,里面养鸡,臭味难闻,望解决”事项,经调查核实,个体工商户王某某在夹河镇幼儿园斜对面从事活鸡宰杀、销售,店内寄养活鸡10只,宰杀脱毛滚筒1套,清洗水池1个。在宰杀过程中,产生的异味对群众生活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反映事项属实。 整改情况: 1.9月19日,夹河镇政府组织工作专班,一是对刘某蔬菜水果店堆放的垃圾进行了清理,并对该地段进行冲洗。二是对附近商户进行宣传教育,引导商户每日将产生的垃圾分类封装,定时投放至指定的暂存点,自觉维护街道环境卫生。三是对经营者进行批评教育,要求主动履行“门前三包”责任,积极配合全镇垃圾清运及街道保洁工作。 2.9月19日,夹河镇政府工作人员对王某某从事活鸡销售产生异味影响邻居生活的行为进行了批评教育,责令其停止经营活动,并协助经营者将宰杀设备进行拆卸和转移,对店面进行全面清洗消毒,消除异味。现夹河镇政府正在协调合适的畜禽经营地点,供王某某经营。	建立长效机制,针对集镇街道垃圾清理问题增派人手、增加清运频次,确保街道干净整洁。	郧西县人民政府	办结
3	SD2SY202309180003	丹江口市	1.举报人反映丹江口市石鼓镇贾寨村邱家洼(丹江口库区)有人占地一千多平方米养牛,毁林圈养牛产生的污水流入丹江口库区;2.举报人反映丹江口市石鼓镇贾寨村葛条泉对面(原柏树林和退耕还林杨树地)被毁林开挖,现基地变为荒山。	调查情况: 1.信访人反映的“丹江口市石鼓镇贾寨村邱家洼(丹江口库区)有人占地一千多平方米养牛,毁林圈养牛产生的污水流入丹江口库区”事项,经调查核实,信访人反映的养牛场为丹江口市石鼓宏杰养殖家庭农场,该农场所在地为旱地,周边为林地、旱地、其他草地等,距丹江口水库最近处直线距离约1950米。该农场2021年3月14日办理了设施农用地备案审批手续,使用年限2021年3月14日至2041年3月13日(20年),占地5.8855亩。农场现有双排单走廊带顶棚牛舍面积450平方米,目前养牛37头(成牛20头,牛犊17头),采用发酵床养牛模式,无液体粪污,牛粪每两天清理一次,每周清运还田。牛舍建有5立方米粪污收集池,用于收集下雨天母牛活动区少量残留粪污,做到了雨污分流,粪不露天,及时还田,不存在污水流入丹江口库区情况。反映事项不属实。 2.信访人反映的“丹江口市石鼓镇贾寨村葛条泉对面(原柏树林和退耕还林杨树地)被毁林开挖,现基地变为荒山”事项,经调查核实,信访人反映问题的地点位于石鼓镇贾寨村6组大尖山西北坡,小地名大坡,2015年前该地块土层薄薄、坡度较大、乱石丛生,多为杂草和秃石,有少量柏树,无退耕还林杨树地。基于该地块现状及农户无力管理绿化的实际,结合当时“绿满荆楚”倡议,2015年3月,贾寨村召集6组农户代表商议后,将该地块从农户手中流转至村集体,同年11月,贾寨村将该地块流转至湖北磐若农林有限公司。2016年该公司对地块内杂草进行清理并栽植石榴树,因近几年果树经济效益差,该公司逐渐疏于管理,地块内部分区域长有杂草,目前石榴树、柏树仍在,不存在毁林现象。经比对2021年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该地块性质为果园,非林地。反映事项不属实。	1.丹江口市人民政府责令丹江口市农业农村局(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十堰市生态环境局丹江口分局加大对畜禽养殖的监管力度。 2.丹江口市人民政府责成石鼓镇政府督促丹江口市石鼓宏杰养殖家庭农场加强管理,严格规范养殖行为,及时添加发酵床垫料和菌种,保证发酵床干燥无异味,达到一定厚度及时还田,不过多堆积,确保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3.丹江口市人民政府责令丹江口市林管中心加强森林资源管理,加大巡查力度,防止出现违规用地毁林情况。	丹江口市人民政府	办结
4	SD2SY202309180005	房县	房县门古寺镇巨峪河村2组、3组扶贫小区盖的厕所、猪圈建在河边,污水、粪便直排到河里,环境有待改善。	调查情况: 信访人反映的“房县门古寺镇巨峪河村2组、3组扶贫小区盖的厕所、猪圈建在河边,污水、粪便直排到河里,环境有待改善”事项,经调查核实,2016年开展精准扶贫易地搬迁以来,门古寺镇巨峪河村在该村2组、3组建有移民搬迁小区,其中2组移民搬迁小区居住农户23户76人,3组移民搬迁小区居住农户26户108人。门古寺镇巨峪河村无工业企业和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养殖业以农户分散养猪、牛、鸡为主。 巨峪河村2组移民搬迁小区集体建设有猪圈1个(现有生猪16头),集中配备公厕1个,小区距离巨峪河河道约270米,猪圈和厕所与河道之间有农田及菜园约100亩,猪圈建设比较规范,盖有不锈钢雨棚,并配套建有三级化粪池,猪圈产生的污水经管道排放至三级化粪池,厕所污水经管道进入三级化粪池,三级化粪池内污水被农户用于浇灌菜园,不外排。巨峪河村3组移民搬迁小区将小区后面杂物间改为猪圈(现有生猪7头),集中配备公厕1个,最近的位置离巨峪河河道有200米。小区猪圈、厕所产生污水经管道排放至三级化粪池,三级化粪池内污水被农户用于浇灌菜园,不外排。 近期是农作物收割季节,部分农户将用于羊肚菌种植的农膜、竹片、遮阳网等生产资料和玉米秸秆等堆放在小区周边,因农户没有及时清理,造成小区环境卫生脏乱,环境卫生有待改善。 综上所述,反映事项属实。 整改情况: 1.门古寺镇组织干部、群众及在岗20余人对以上小区环境卫生开展大清理、大整治。 2.门古寺镇以此事件为警示,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排查整治,持续狠抓生态环境保护和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坚决杜绝环境卫生引发环境污染问题发生。	门古寺镇举一反三、狠抓源头治理,结合“清洁房县”活动和“村庄清洁日”活动,在全镇范围内以小区、河道、沟渠等容易形成卫生死角的区域为重点,开展每周常态化清洁行动,确保环境干净整洁。	房县人民政府	办结
5	SD2SY202309180006	茅箭区	投诉人为金地广场居民,9月17日已通过来电和来信的方式对金地巷维也纳酒店噪声扰民情况进行投诉,对刊登报纸上投诉处理报告认为有两处与实际不符:一是该企业实际在2019年先后安装空气能、水泵6台、空调机组12台,共计18台;二是维也纳酒店整改噪声情况未在居民小区群中进行沟通反馈。投诉人认为虽然对设备修建隔音房,但隔音效果依旧不理想,对本次投诉处理结果不满意,要求该企业迁走相关噪音设备。	调查情况: 此件属于重复信访件,调查处理情况已在督察组第十批交办件查处情况进行了公示(见十堰市人民政府官网第二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专栏)。		茅箭区人民政府	阶段办结
6	SD2SY202309180008	郧西县	投诉人之前投诉过郧西县光明街76号原农机大院院内环境脏乱差问题,督察组交办后已整改,现在环境改善很多,但大院进门左手边,最里面一栋楼楼梯口还有砂石料、砖头、沙袋、花椒树等杂物未清理,走路不方便,希望能清理干净。	调查情况: 经调查核实,信访人反映事项属实。9月16日,郧西县在办理“农机大院内乱搭乱建,楼梯口堆放大量杂物,环境卫生脏乱”交办件中,已经组织人员对院内“乱搭乱建”及“堆放杂物”进行拆除、清理,在整治过程中群众再次投诉。 整改情况: 9月18日,院内乱搭乱建杂物棚已全部拆除,杂物全部清理干净,花盆进行有序摆放,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全部完成。	县农机中心、城关镇社区居委会加强对商户和居民的宣传引导,促进群众观念转变、习惯养成,彻底避免问题反弹,实现环境干净、整洁、有序。	郧西县人民政府	办结

绘清廉底色 扬实干之风

我市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活动

市市场监管局

9月20日,市市场监管局召开新入职干部见面座谈会,帮助新入职干部适应新环境、转换新角色、融入新集体,增强新入职干部的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

该局负责人要求年轻干部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时刻牢记“守底线、保民生”的宗旨,坚决服从党的领导,听党话,跟党走;要敬畏法纪、敬畏权力,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坚定正确的人生方向,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要快速转换身份,熟悉工作环境,厘清工作职责,在推动市场监管事业发展的实践中展现更大担当。同时,该局积极打造交流学习平台,充分发挥好岗位标兵、业务能手的“传、帮、带”作用,全力锻造一支信仰坚定、能力过硬的干部队伍。

(特约记者王波)

十堰城控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近日,十堰城控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公司纪委委员、各党支部纪检委员以及财务部全体人员开展“党纪法规、法律法规”专题培训活动。

培训主要学习《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等党纪法规,并结合公司业务工作实际,重点学习《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内容。通过培训,进一步提升参训人员遵纪守法、合规经营意识。(通讯员黄一鸣)

市供销社

为持续推进“清廉供销”建设,9月22日,市供销社利用集中学习对机关及资产经营公司干部职工开展节前廉洁教育活动,做到早打招呼早提醒,绷紧纪律之弦。

加强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处置工作,严格落实值班人员24小时在岗值班制度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制度,每天按时报告值班值守情况并及时处理相关部门交办的

茅箭区财政局

9月14至15日,茅箭区财政局对区实验学校开展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着重对资产管理、资金使用范围、票据使用等情况开展检查。

今年以来,茅箭区财政局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

的工作;加强节日期间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执行公车管理制度,规范公车使用审批手续,严禁公车私用等违规违纪行为发生;严明节日期间纪律,下发严明中秋国庆节期间纪律的通知,要求干部职工切实增强纪律规矩意识,严格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带头厉行勤俭节约,自觉抵制不良风气诱惑,树立清廉供销形象。

(通讯员唐红)

见》,以“整顿和规范财经秩序,强化财政收支管理”为目的,坚持问题导向,聚焦重点领域,加大监督力度,严肃财经纪律,进一步推动财政资金规范管理,切实维护全区财政资金安全。

(通讯员龚震 兰一阳)

湖北宇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两传统三新”
撬动产品大市场

本报讯 通讯员党政军报道:昨日,笔者从湖北宇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获悉,该公司充分利用武当山人文和原生态粮食等优势资源,采用“两传统三新”生产经营方法,专注于各种酒类研发、生产和销售,撬动省内外酒类市场,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该公司锚定“以双赢求合作,以信誉立口碑”目标,坚持“两个传统”,即采用本地纯粮食和湖南省怀化市溆浦万亩金丝枣生产基地生产的优质传统金丝枣,经过严格筛选、清洗消毒后作为原材料;采用传统的低温缓慢发酵方式,连续发酵、回沙、慢火蒸馏,酿制武当酒。

推进“三个新”,即采用高新技术、精工细作,其经典苦荞系列酒、枣花香系列酒、武当天尊系列酒,经过精细调配而成,酒味醇厚,酒液晶亮,无任何添加剂;采用新型包装方式,以深蓝、淡绿、黑色、红色、金色包装为主体,酒瓶形状为长方扁形和圆形,满足消费者高标准要求;采用互联网新型营销模式,线上线下相辅相成,全员开展营销,迅速打开销售局面,产品很快在北京、上海、河北、河南、四川、陕西等省市销售,得到消费者普遍好评。